

2023年度梅州市林业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林业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征占用林地的审核工作。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指导协调林权纠纷调处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指导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

(五)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按相关标准组织实施。管理国家、省和市重要湿地，指导湿地生态保护修复、湿地公园建设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

划。负责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和建设等相关工作。负责市政府直接行使所有权的国家公园等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国家、省级、市级和县级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审批)，组织审核世界自然遗产的申报，会同有关部门参与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的申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监督落实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工作。监督落实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监督落实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负责、指导国有林场建设发展和林木种苗、草种工作。负责市级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林木种苗、草种质量检查工作。

(九)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防护标准。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

路建设和管理。

(十一)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全市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相关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省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市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设8个内设机构，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规划财务科、生态保护修复科（市绿化委员会办公室）、森林资源管理科、自然保护和国有林场管理科、政策法规和科技产业科、人事科、森林火灾预防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7个，包括本级和下属6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国有梅南林场、梅州市国有七畲径林场、梅州市国有水口林场、梅州市国有大埔林场、梅州市国有洲瑞林场、梅州市林业综合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1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352.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52.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7.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1.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4,485.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516.9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39.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69.26	本年支出合计	57	6,002.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97.0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63.50
总计	30	8,266.34	总计	60	8,266.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69.26	5,717.12	0.00	0.00	0.00	0.00	35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2.48	75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97	66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98	23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49	11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50	30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2.83	8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2.83	8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04	8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04	87.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6	2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48	5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99	21.39	0.00	0.00	0.00	0.00	7.6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8.99	1.39	0.00	0.00	0.00	0.00	7.60
2110507	停伐补助	8.99	1.39	0.00	0.00	0.00	0.00	7.60
213	农林水支出	4,544.21	4,199.68	0.00	0.00	0.00	0.00	344.54
21302	林业和草原	4,509.21	4,164.68	0.00	0.00	0.00	0.00	344.54
2130201	行政运行	698.67	692.43	0.00	0.00	0.00	0.00	6.24
2130204	事业机构	1,147.79	1,147.59	0.00	0.00	0.00	0.00	0.21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9.60	35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04.69	889.39	0.00	0.00	0.00	0.00	15.31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0.49	307.49	0.00	0.00	0.00	0.00	13.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74.97	768.18	0.00	0.00	0.00	0.00	306.78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16.97	51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16.97	51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16.97	51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56	13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56	13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56	139.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002.84	2,800.99	3,201.8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2.48	752.4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97	665.9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98	238.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49	119.49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50	307.5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82.83	82.8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2.83	82.8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	3.6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04	87.0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04	87.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6	28.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48	58.48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39	0.00	21.39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1.39	0.00	1.3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485.40	1,821.90	2,663.49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450.40	1,821.90	2,628.49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695.33	674.18	21.15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147.77	1,147.67	0.1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9.60	0.00	359.6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919.03	0.00	919.03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11.93	0.00	311.93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1,016.75	0.06	1,016.69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16.97	0.00	516.97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16.97	0.00	516.97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16.97	0.00	516.9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56	139.5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56	139.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56	139.5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17.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2.48	752.4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04	87.0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1.39	21.3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200.90	4,200.9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516.97	516.97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9.56	139.5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17.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18.34	5,718.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86.3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85.17	685.17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86.3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403.51	总计	64	6,403.51	6,403.51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718.34	2,797.95	2,920.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2.48	752.4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5.97	665.9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8.98	238.98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9.49	119.49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7.50	307.50	0.00
20808	抚恤	82.83	82.8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2.83	82.8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	3.6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8	3.6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7.04	87.0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7.04	87.0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6	28.5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8.48	58.48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39	0.00	21.3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0.00	0.00	20.00
21104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20.00	0.00	2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1.39	0.00	1.39
2110507	停伐补助	1.39	0.00	1.39
213	农林水支出	4,200.90	1,818.87	2,382.03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65.90	1,818.87	2,347.03
2130201	行政运行	692.43	671.28	21.15
2130204	事业机构	1,147.59	1,147.59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9.60	0.00	359.6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89.39	0.00	889.3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07.49	0.00	307.49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69.41	0.00	769.41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00	0.00	35.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5.00	0.00	35.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16.97	0.00	516.97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16.97	0.00	516.97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516.97	0.00	516.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56	139.5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56	139.5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9.56	139.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8.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68
30101	基本工资	471.38	30201	办公费	12.74
30102	津贴补贴	433.95	30202	印刷费	0.09
30103	奖金	221.12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5
30107	绩效工资	546.97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8.98	30206	电费	5.9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9.49	30207	邮电费	0.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04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41	30211	差旅费	8.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9.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5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5.88	30215	会议费	0.78
30301	离休费	23.41	30216	培训费	0.54
30302	退休费	282.4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84.3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6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4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4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4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24.79		公用经费合计	73.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7.08	0.00	39.70	19.57	20.13	7.38	47.08	0.00	39.70	19.57	20.13	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总收入8,266.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69.2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17.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2.9万元，下降1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省级涉农林业项目审批数比上年减少，森林培育资金收入减少；二是省级森林火灾预防、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专项资金收入减少；三是政策性森林保险市级保费补贴资金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352.1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49万元，增长1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森林保险理赔款收入增加，二是保险机构支持绿美梅州生态建设专项收入增加。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总支出8,266.3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002.8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800.9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6.18万元，增长7.1%。主要变动情况：市属国有林场新进员工，工资、社保等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3,201.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697.42万元，下降59.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省级涉农林业项目审批数减少，涉农专项资金支出减少；二是项目经费紧张，实际形成支出金额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5,717.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717.1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22.9万元，下降13.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省级涉农林业项目审批数比上年减少，森林培育资金收入减少；二是省级森林火灾预防、林业有害生物防控专项资金收入减少；三是政策性森林保险市级保费补贴资金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718.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718.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831.86万元，增长98.1%；主要变动情况：年初预算数只包含

市级财政预算资金，未包含当年下达的中央财政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资金、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及上年结转的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省级涉农专项资金、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等项目资金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林业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7.0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7.0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20万元，增长89.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9.7万元，完成预算39.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88万元，增长8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9.57万元，完成预算19.57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9.5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0.13万元，完成预算20.1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9万元，下降7.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7.38万元，完成预算7.3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32万元，增长141.18%。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严格执行预算。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临时增加购买车辆；二是因开展绿美梅州生态建设、林业博览会等活动，交流、调研、督导等公务接待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7万元，占84.3%；公务接待费支出7.38万元，占15.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9.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9.5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0.1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主要用于开展公务外出活动、森林资源管护、防火巡察、森林病虫害防治防疫等用车需求。

3. 公务接待费支出7.38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和外单位来人进行业务考察、工作指导交流等的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90次，接待人数共874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和外单位的业务考察、工作指导交流等的来访人员以及本单位陪同人员的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1.7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77万元，下降20.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行政在

职人员减少，人均定额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二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办公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129.6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00.8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2.6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16.1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53.5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2.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81.13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2.5%；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6.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9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开展公务外出活动、森林资源管护、防火巡察、森林病虫害防治防疫等的本年购置的商务车1辆及市属林场工具车3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7个，二级项目38个，共涉及资金4,510.1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54.4%。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

元。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6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18.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一是科学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建设，持续改善林相，提高林地生产力和森林蓄积量，通过抓好各县（市、区）林分改造示范点建设，以点带面全面铺开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建设；二是认真抓好森林资源管护，健全外来物种入侵监测预警体系，加强森林防火工作，确保森林资源安全，筑牢绿色生态屏障，推动生态建设发展；三是全力推进保护地提升建设，提升自然保护地管护水平，谋划打造一批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地质公园示范项目，探索建立高质高效的自然保护地管护、监测、共享体系；四是加快发展林业经济，推动林业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发展，以公共交易和服务平台建设，拓宽我市林产品销售渠道，打响林产品品牌，统筹推进林业经济发展与生态保护协调发展；五是开展政策性森林保险工作，及时迅速为林业经营主体提供救灾复产资金支持，有效地分散林业经营主体经营风险，推进现代林业发展、林业产业振兴、保障经营主体收益；六是积极推动林业碳汇试点建设，挖掘增汇潜力，探索林业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七是推动全民共建绿美梅州，共建共享绿美梅州生态建设成果。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20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886.48万元，执行数5,718.34万元，完成预算的198.1%，原因是全年预算数未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而执行数包含了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1. 深入开展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和城乡一体绿美提升建设工程，精心谋划打造一批绿美示范项目。今年全市共完成林分优化27.66万亩，占省下达任务101%，累计种植红锥、木荷、楠木、枫香等各类乡土阔叶树种苗木1,500多万株，林分优化完成面积居全省前列；新造林抚育12.19万亩、森林抚育25万亩，全面完成省下达任务。2. 用好用活林长制体系，坚持高位推动，发出总林长令，市级林长带头巡林，建立林长制工作述职机制、“林长+森林法官”协作机制，对照绿美梅州生态建设建立“1+8+N”责任体系，各级各部门管绿治绿责任进一步压实。扎实开展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全市2023年压减发生面积8.4万亩，提前拔除2个疫点镇，无新增疫点镇；开展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投入1,000万元建设林火远程监控系统并购置森林消防器材装备一批，今年以来全市合计森林火灾数量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46.2%，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0.9%以内。3. 扎实推进绿美保护地提升工程，梅南林场九龙嶂山地公园、阴那山省级保护区、南台山国家森林公园、四望嶂市级保护区被列入省级示范性保护地，七目嶂省级保护区等11个省级以上保护地被选为“南粤红绿径”特色线路绿色园地，平远龙文-黄田省级保护区被评为“广东省科普教育基地”，广东神光山国家森林公园被评为“广东省环境教育基地”，梅州汀江湿地被评为省级重要湿地；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抢救保护取得新成效，发布《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禁止猎捕陆生野生动物的通告》；梅州等五个地级市被选为建设全省穿山甲保护研究中心的野外监测基地、种源繁育基地；五华七目嶂省级保护区、蕉岭长潭省级保护区被国家林草局列入陆生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名录；完成全市陆

生脊椎动物本底调查项目，出版《梅州市陆生野生脊椎动物多样性》专著。4. 大力开展招商引资，利用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吸引建鑫、鹿鼎、金光等一批具有行业影响力、联农带农能力强的大型企业来梅投资国家储备林建设；成功引进广藿香种植、加工提炼和挥发油提炼建设等项目，积极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加强特色优势产业扶持，印发《关于加快竹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梅州市加快油茶产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等系列政策措施；成功举办首届广东省林业博览会。5. 对全市行政区域（不含省管县）内，生长和管理正常，且权属清晰的公益林、商品林，按自愿原则，不分树种、林龄，按保额1,200元/亩投保森林综合险，保险期限一年。通过持续推进“政策性森林保险”惠林政策的覆盖面，有效分散林业生产经营风险，持续推进全省现代林业发展、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改进农村社会治理、保障农民收益。6. 截至12月31日，已与嘉应控股联系，由嘉应控股与大埔县人民政府对接沟通如何开展林业碳汇开发工作。7. 发出《全民义务植树倡议书》，开展“认种一棵树”活动，举办“你好·天然林”首届森林直播节、“不负春光·不负绿美”短视频创作大赛，举办“绿美广东竞风华”主题活动梅州赛区海选活动，开展“推深做实林长制·绿美广东林长治”等主题活动，聚焦“四旁”“五边”开展“绿美我家·美梅与共”“绿美示范·各美其美”“绿美梅州·绿色富民”三项行动，有序组织开展“党员林”“青年林”“巾帼林”“珠峰勇士林”“客商林”“侨心林”等一批主题鲜明的纪念林建设，引导全民共建绿美家园，共享美丽梅州。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意识需不断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提高部门预算编制当

中绩效目标意识，继续充实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利用内容。

2021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与监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58万元，执行数为45.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与监测，掌握梅州市陆生野生脊椎动物本底资源情况，科学评估野生动物资源现状及其动态，分析珍稀濒危野生动物受威胁因素，为野生动物资源的有效保护、严格监管、规范利用及制定梅州市生物多样性保护的相关规划，促进全市生态文明建设提供重要的基础数据与参考，形成《梅州市陆生野生脊椎动物资源本底调查报告》文本。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继续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宣传教育活动，织密打击破坏野生动植物的人民防线，引导全社会参与野生动植物保护监督，形成群防群治的良好氛围。

梅州市森林生态科普馆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5.89万元，执行数为205.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效履行了合同条款，解决梅州市森林生态科普馆建设工程进度款支付问题，有力推动科普馆整体建设进度。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努力争取各级资金支持，抓紧完成工程项目，尽快投入使用，尽快发挥社会公益效益。

国有林场退休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0万元，执行数为1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减轻国有林场的负担，有利于促进国有林场的

正常运作。市属国有林场退休人员医保、工资补助按时缴纳、发放，保障市属国有林场稳定和谐。存在问题是：市属国有林场退休人员工资项目额度偏低，只能弥补市属国有林场非财政统发退休人员医保、工资补助的部分支出。下一步工作计划是：建议提高市属国有林场退休人员工资项目额度。

高质量水源林建设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78.08万元，执行数为45.77万元，完成预算的2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梅州市市直林场林分优化项目1100亩，新造林抚育项目1634亩，改善林分结构，促进林木生长，加快构建稳定的森林系统，提高森林生态价值，促进富余劳动力就业增收。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继续鼓励、组织各界力量参与国土绿化，持续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强化防控组织领导，制定了局领导挂钩督导和督查制度，督促各地做好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切实推进各县（市、区）和市属林场开展松材线虫病攻坚行动；采取飞机防治松材线虫病，完成飞防作业38,449.5亩，同时，针对古松树等有保护价值的松树探索开展打孔注药新技术试验；加强宣传培训力度，积极结合“国际生物多样性日”、送科技下乡等主题宣传活动，通过展示林业有害生物标本、悬挂横幅、发放宣传小册子等，宣传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生物安全等方面知识，营造良好的有害生物防治和生物安全宣传氛围，举办形式多样的培训活动，进一步提高基层森防人员技术水平。发现问题主要是：防治资金缺口较大，地方配套不足；松材线虫病防治受

气候影响较大，加上近年来基础设施建设、物流快速发展等因素，增加了检疫和防治的难度，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市级森防机构为事业单位，在岗人员无检疫证、执法证等证件，对监测、检疫、防治和执法工作造成较大影响，森防工作特别是松材线虫病防治压力较大。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1. 继续实施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行动，市林业局将指导各地结合地方实际，采取有力措施，把五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制订的目标任务落实到位，有序推进，力保按时按质完成省下达的本年度防治任务。2. 进一步抓好防治工程质量，各级政府和林业部门要层层落实责任，积极筹集防治资金，按要求编制防治作业设计，组织技术人员深入防治一线，狠抓工程质量，确保防治成效。3. 加强宣传和培训力度，市、县两级林业要加大组织培训的力度，将护林员等有效纳入林业有害生物监测网络之中。同时充分利用新媒体、农村喇叭等新形式宣传渠道加强松材线虫病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知识的宣传，营造良好的防治氛围。

森林火情早期处理能力提升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1.92万元，执行数为19.98万元，完成预算的91.1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实现市属国有林场监控覆盖率达到90%以上，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增强森林火灾综合防御能力，保护我市森林资源安全，维护生态平衡。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争取更多资金用于提高我市森林防火能力，保障群众利益和提高社会效益。

野生动物危害防控和补偿保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建立了野生动物危害防控和补偿保险机

制，依法猎捕野猪数量不少于20头，配合疫源疫病采样10头。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继续开展野生动物危害补偿保险，对危害严重区域开展种群调控、危害防控、预警宣传等工作。

中央财政森林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54.97万元，执行数为50万元，完成预算的4.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实施“政策性森林保险”惠林政策，全市生态公益林参保比例大于97%，保障林业可持续发展明显，生态效益显著，林农满意度大于90%。发现的主要问题是：地方财政压力大，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出率低，地方配套资金不足，影响全市林长制考核任务。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一方面加大宣传，提高林农认识水平，提高商品林、油茶林参保率；一方面督促理赔，强化项目监督管理，提高理赔资金再投入效率；为加快保费补贴资金支付进度，解决资金支出率低，森林保险补贴资金由省财政直接拨付保费。

中央下达对地方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标准后财政减收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8.07万元，执行数为108.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效解决降低育林基金征收比例后基层林业部门行政事业经费不足等问题，提升办公保障能力，基层林业部门正常运转。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保障基层林业工作正常开展，提升办公服务水平。

梅州市市属林场国家储备林建设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18.4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8.2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市属国有林场内国家

储备林林地的改造和培育，有效地改善了林分质量，优化了林分结构，提高了森林的稳定性和生态效能，储备乡土树种和大径级用材林。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项目实施验收后，针对项目范围实施种植的苗木进行施肥抚育，清除影响林分健康的病腐木、劣质木，为目标树种留出适宜的营养空间，通过除草、割灌、施肥等措施，促进潜在目标树种生长，从而达到增加林分蓄积、提高木材质量、培育大径级用材林的目的。

梅州市市属林场森林抚育工程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0万元，执行数为130.88万元，完成预算的2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梅州市市属林场森林抚育建设22,500亩，改善林分结构，促进林木生长，加快构建稳定的森林系统，提高森林生态价值，促进富余劳动力就业增收。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继续做好森林防火及病虫害工作，完成森林抚育提升，构建稳定的森林生态系统，改善生态环境和人居环境，实现林场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32.37万元，执行数为832.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有效保障和维护公益林所有者、管护者权益，提高保护与监管公益林的积极性，维护管护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继续督促各地做好省级以上公益林建设管理和保护工作。

2021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4.94万元，执行数为14.9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梅州市湿地保护规划》编制工作，及时履行合同，支付编制

费用尾款。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完成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提升工作，提高自然保护区生态效益。

2021年省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自然灾害应急体系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3万元，执行数为8.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及时履行合同，支付《智慧林业生态感知综合服务平台软件开发项目》监理费用尾款。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充分运用监测管理平台，实现科技护林，提高森林管护效率。

梅州市市本级2023年政策性森林保险省级财政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9.47万元，完成预算的94.7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持续推进“政策性森林保险”惠林政策的覆盖面，有效分散林业生产经营风险，持续推进全省现代林业发展、促进乡村产业振兴、改进农村社会治理、保障农民收益。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持续推进“政策性森林保险”覆盖面，实现惠农利农。

市级森林防火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加强防火设施设备建设、防火宣传、业务培训和森林火源管理等，消除森林火灾隐患，减少森林火灾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加大资金争取力度，加强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降低森林火灾发生率。

职称考试经费（非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3万元，执行数为1.58万元，完成预算的68.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认真做好林业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考试工作，

提高人才储备，提升林业行业执业水平。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继续提升林业专业技术人员规模，提高林业从业水平。

森林质量提升补助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7.55万元，执行数为18.11万元，完成预算的23.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完成梅州市市直林场森林质量提升补助建设5,003亩，合格面积完成率100%，当期任务完成率100%，改善林分结构，促进林木生长，加快构建稳定的森林系统，提高森林生态价值，促进富余劳动力就业增收。存在问题主要是：因造林季节性，项目资金支付较缓慢。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在完成项目验收后及时进行请款支付，确保足额支付，同时不断完善项目档案管理，提升项目质量。

护林员队伍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6.2万元，执行数为1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市属五个国有林场为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建立健全护林员管理制度，明确岗位职责，足额发放护林员报酬，护林员的综合素质得到明显提升，实现了目标责任制，提高森林防灾减灾能力，打造和谐自然环境。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完善护林员管理制度，加强森林火灾等监测预防水平，有效保护森林资源。

梅南林场松材线虫病等林业有害生物预防与除治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万元，执行数为16.49万元，完成预算的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实施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0.305万亩以上，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小于4.931%，松材线虫防控目标任务完成率大于90%，有效减轻防治区有害生物发生程

度。无发现问题。下一步工作计划主要是：加强松材线虫病防治科普宣传，消除周边群众对松材线虫病疫情的疑虑；加强项目的管理和监督，提高项目实施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